

國立南投高級 商業職業學校專題製作競賽實施辦法

106年09月25日實習輔導工作會議訂定
107年03月05日實習輔導工作會議修訂
108年05月06日行政會議修訂
108年09月16日實習輔導工作會議修訂

一、目的：

- (一) 鼓勵學生積極修習專題製作課程，培養創新思考模式，以提升學術研究能力與實務技能發展。
- (二) 輔導學生將專業知識融入實務，進行問題研究以提升學習與思考深度，並擇優推薦參加群科中心專題製作競賽。
- (三) 透過成果發表會，訓練口語表達能力並提供互相觀摩砥礪的機會，強化學生學習動機與競爭力。

二、辦理單位：實習處就業組主辦複賽，各科主辦初賽

三、初賽參賽原則：

實施對象	各科二、三年級全體學生
實施方式	1. 各班教師推薦專題組與創意組各3組參加初賽 2. 各科辦理初賽，擇優推薦專題組與創意組各3組參加複賽
發表日期	每學年上學期末（依每學期行事曆訂定並通知任課教師）
繳交文件	公告收件截止日期前將參賽作品和簡報電子檔寄至各科科主任，發表會當日自備隨身碟。
發表方式	1. 每組皆需上台口頭報告，發表時間需事先公告。 2. 各組採事先抽籤方式，決定上台順序。
評分標準	1. 專題製作成品（50%） 2. 發表會簡報（20%） 3. 口頭發表（30%）
評分教師	由各科指導教師、科主任或外聘科技大學教授擔任為原則，依總分高低依序排列名次。
觀摩學生	以各科二年級學生為優先

四、複賽參賽原則：

- (一) 各科辦理初賽（分為專題組與創意組），每科依組別各推薦3組參加複賽（外語群參加複賽觀摩）。
- (二) 由實習處外聘科技大學教師擔任評審進行第一階段參賽作品評分，各組別取前6名進入第二階段口頭發表，順序以抽籤決定，每組發表時間與評審提問時間需事先公告。
- (三) 參賽作品經各科辦理初賽推薦，並於公告收件截止日期前將參賽作品和簡報電子檔寄至就業組，發表會當日自備隨身碟。

五、競賽作品種類：

- (一) 商管群
 1. 專題組：論文類、電腦應用類
 2. 創意組
- (二) 外語群
 1. 專題組：論文類、表演類、簡報類

2. 創意組

六、複賽評分標準：書面資料格式請參閱各群科中心規定。

七、參賽限制：得獎作品實習處有公開展示、重製、刊登之權利，概不退稿，請自留底稿。

八、獎勵方式：

(一) 各群各組別取前三名代表本校參與群科中心專題製作競賽。

(二) 獲獎學生頒發獎狀乙紙，並頒發獎學金：

1. 群科中心複賽：頒發優勝每組獎學金2,000元；頒發佳作每組獎學金1,000元。

2. 全國決賽：頒發前三名每組獎學金5,000元；頒發佳作每組獎學金3,000元。

(三) 參加全國高職學生專題暨創意製作競賽獲獎之學生及指導教師敘獎如下

1. 校內初賽：各科各組別取前三名，由各科頒發獎狀並記嘉獎乙次。

2. 校內複賽：商管群各組別取前三名，記嘉獎乙次，由就業組頒發獎狀。

3. 群科中心複賽：獲得優勝學生記小功乙次，指導教師記小功乙次，推薦參加全國決賽；獲得佳作學生記嘉獎二次，指導教師記嘉獎二次。

4. 全國決賽：獲得前三名學生記小功二次，指導教師記小功二次；佳作學生記小功乙次，指導教師記小功乙次。

(四) 校外參賽學生及指導教師獎勵，依最後結果由就業組統一敘獎

(五) 由各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編列金額發放，獎學金可視補助金額及人數作調整。

九、本辦法經實習輔導工作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